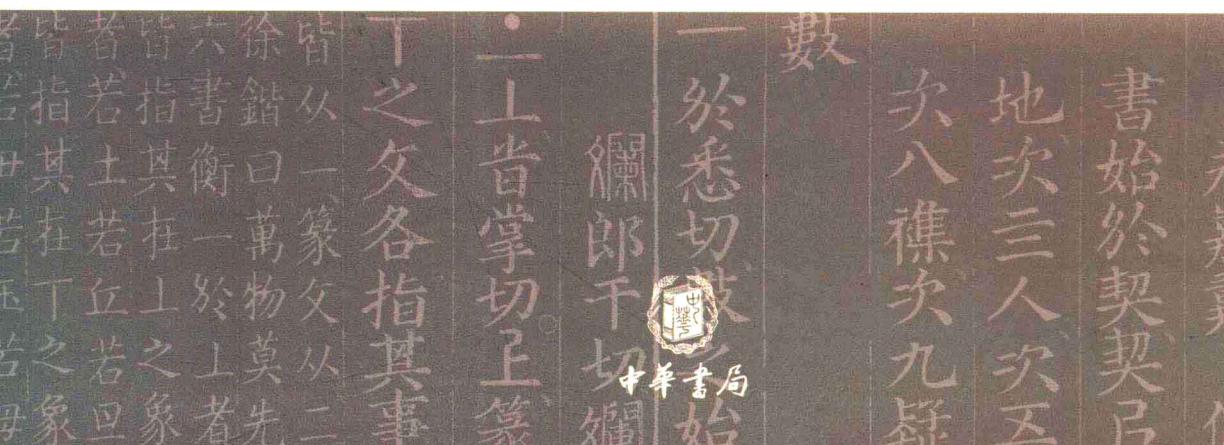


六書故

上冊

〔宋〕戴侗撰 黨懷興 劉斌 點校



古代字書輯刊

六書故

上冊

〔宋〕戴侗撰

黨懷興
劉斌點校

中華書局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六書故 / (宋)戴侗撰; 黨懷興, 劉斌點校. —北京:
中華書局, 2012.6

(古代字書輯刊)

ISBN 978-7-101-08122-0

I. 六… II. ①戴…②黨…③劉… III. 漢字—字典
—中國—宋代 IV. H163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1)第 153896 號

責任編輯: 秦淑華

古代字書輯刊
六 書 故

(全二冊)

[宋]戴 侗 撰

黨懷興 劉 斌 點校

*

中華書局出版發行

(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)
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

E-mail: zhbc@zhbc.com.cn

北京天來印務有限公司印刷

*

787×1092 毫米 1/16·60 $\frac{3}{4}$ 印張·4 插頁·512 千字

2012 年 6 月第 1 版 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數: 1-3000 冊 定價: 186.00 元

ISBN 978-7-101-08122-0

前言

宋末元初戴侗的《六書故》，在中國文字學史上是一部非常特殊的著作。自刊行至今，學界的評論毀譽不一。有極力詆毀的，也有極力推舉的。極力詆毀的，如元吾邱衍《學古編》所說，戴侗「以鐘鼎文編此書」，「形古字今，雜亂無法」，「以門類爲次第，倉頡之法到此地爲一厄矣」。近人胡樸安說《六書故》及此後以「六書」命名的字書都是「無甚價值之文字學書」^(一)。極力推崇的，如今人唐蘭所說：「由宋以來，文字學上的改革，到他是集大成了，他的解釋有些地方實勝過《說文》。」^(二)「對於文字的見解，是謹慎以後唯一的值得在文字學史上推舉的。」^(三)

爲什麼對《六書故》會有如此對立的評價？從元代以來中國文字學的研究來看，元、明、清三代的文字學家大多輕視《六書故》，對其指責較多，這主要是因爲《六書故》打破了《說文解字》以來的文字學系統，從正統的角度看，這是大逆不道的。近代以來，越來越多的文字學家重新認識《六書故》，對《六書故》的評價逐漸趨於客觀，但這些研究還都是一鱗半爪。在中國文字學史上，我們究竟應對《六書故》作什麼樣的評價？《六書故》究竟是一部什麼樣的書？究竟有哪些重要內容、哪些成就和影響？究竟有哪些不足？這裏在前人研究的基礎上，對《六書故》作一個較爲全面的分析評價，在中國文字學史上給它一個應有的地位。

一、作者戴侗

戴侗，字仲達，或又稱戴合谿^(四)，浙江永嘉（今浙江溫州市）人，生於宋寧宗慶元庚申六年（一二〇〇）七月，卒於元世祖至

(一) 《中國文字學史》二五一頁，中國書店一九八三年。

(二) 《古文字學導論》三七〇頁，齊魯書社一九八一年。

(三) 《中國文字學》二二七頁，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七九年。

(四) 清代吳玉搢《六書部叙考·序》。

元甲申二十一年（一二八四）四月，享年八十五歲^(一)。

《四庫全書總目·六書故》下云：「《六書故》，三十三卷，宋戴侗撰。考《姓譜》，侗字仲達，永嘉人。淳祐中登進士第，由國子監簿守台州；德祐初由秘書郎遷軍器少監，辭疾不起，其所終，則莫之詳矣。」

據記載：「侗字仲達，登淳祐辛丑第，由國子監簿守台州；德祐初由秘書郎遷軍器少監，辭疾不起。著有《周易尚書四書家說》《六書故》。」^(二)由此可知，戴侗於宋理宗淳祐元年（一二四一）登進士第，後由國子監簿守台州。宋恭帝德祐初年（一二七五）由秘書郎遷軍器少監，辭疾不起。辭疾不起的原因也許是由於他已看出南宋將要滅亡，將要被元取而代之的趨勢。在德祐元年三月，元將伯顏兵臨臨安，宋奉表投降，宋全太后、帝昀等被擄去。當是由於不願做亡國奴而從此隱居起來，潛心著述。據凌迪知《古今萬姓統譜》記載，戴侗「年逾八十卒，有《易書四書家說》《六書故》內外篇」。疑此所言內外篇當分別指今存《六書故》及《六書通釋》。《易書四書家說》已佚。

戴侗屢言其為書積三十年之功，在考證文字時也曾引述自己為官時所聞所見，由此可以斷定，戴侗生活年代為宋末元初。戴侗是一個跨越兩朝的人物。學術界或稱戴侗為宋人、宋末人、南宋人，如《四庫全書總目》、劉葉秋《中國字典史略》、王力《中國語言學史》等；或稱戴侗為元人、元初人，如清儒所輯《元藝文志》將《六書故》列入，清人丁福保《說文解字詁林》、今人張世祿《中國音韻學史》、何九盈《中國古代語言學史》等。兩說都各執一偏，稍欠允當。

戴侗生長於書香門第，其父戴蒙，字養伯，別號南谿，稱理學先生。其先由閩徙永嘉，居住在楠溪菰田（今永嘉縣溪口村）。

宋光宗紹熙庚戌（一一九〇）年，用閣門舍人戴勳牒改名野，字子家，中進士第，調麗水尉，以公事與郡將忤，棄官從學朱晦庵（熹）於白鹿洞書院，後以原名復官，授池州司戶參軍，擢太子講讀，終朝散大夫。著有《易書四書說》《五經說》《楠谿文集》《禹貢辨》等，統宋四派理學為宋派，也工詩。繼承父親戴龜年與叔父戴溪志繼續在家鄉辦「蒙公書塾」，聲名遠播，宋光宗賜額「明文」旌表，故又稱「明文書院」，後也稱「戴蒙書院」。戴侗之兄戴仔，字守鏞，舉郡孝廉，「年四十棄場屋，肆力於學，《詩》《書》《易》《周禮》《四書》皆有傳述，其詩文曰《開治堂集》」^(三)。戴侗有三個弟弟：戴徹、戴偃、戴俶。此外，戴侗的先人及伯、舅都對六書、訓詁之學有過研究，因此戴侗在書中常引述他們的觀點，如「先人曰、外王父曰、舅駟曰、伯曰」於

（一）參清道光丁酉年重修《菰田明文戴氏宗譜》卷四，《溫州文獻叢書》之《六書故》一頁，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二〇〇六年。

（二）《永嘉縣志》卷十三《人物志·儒林》，清張寶琳等修纂，光緒八年刻本。

（三）《永嘉縣志》卷十一《進士》，卷十三《人物志·儒林》。

《六書故》中習見。

二、《六書故》的寫作目的與成書

(一) 寫作目的

在《六書通釋》及《六書故》正文某些文字的說解中，戴侗對他撰述《六書故》的動機有過具體的陳述。

「正名」爲治國之本，考文爲「正名」之基。戴侗認爲孔子提出的「正名」理論是非常正確的。國家混亂的根源就在於沒有很好地名，名實混亂，而名實混亂的根由在於文字的混亂：

名者，人治之大者也；文者，名治之大者也；文忒則名亂，名亂則實易；名亂而實易，則民聽惑、號令昏、法度舛、禮樂壞而亂益生。

因此，消除社會混亂的根本在於從文字入手，考定天下之文：

君子如欲善治，其必由正名乎？古之明民者，觀於天文，儀於地理，比類萬物，釐制百則，以正天下之名，以定天下之文，簡而覈，約而備，通而不越，察而不煩，事物載焉，法象備焉。

只有這樣，才能出現天下大治的局面：「故名不貳、實不遷而聽不惑，百官以治，萬民以察，法度粲焉，禮樂昭焉。」
自秦以來的情况正是名實混亂，六書不講：

周之衰也，官失其守，士失其學，及秦焚書，先王之迹一絕不繼。自篆而八分，自八分而行楷，譌以傳譌，謬以傳謬，至於今日，文亂極矣，況於名乎？

由秦而下，六書之學遂廢，雖有學焉者，往往支離傳會而不適於道。至與曲藝小技下爲曹伍，故士益不屑，而其學益不講，千載而下，殆無傳焉〔一〕。

這種情況正是戴侗所不願看到的，因而，他要革除文字研究中的弊端，整治名實混亂的現狀，「由千載之下，溯千載之上，以探不傳之學」，以「正名百物」，從而承繼六書訓詁之學的道統。因此，可以說《六書故》是一部力圖改變自秦以來的文字研究現狀，探究文字本源，研究文字變遷的一部具有革新意義的文字學著作。

戴侗認為六書是治學的根本。六書通，即可貫通所有文字；文字通，即可貫通辭章，明曉義理，進而知治天下萬物。相反，「訓詁之學不講，一字之義不明，而聖人之精義千載莫識」〔二〕。「夫不明於文而欲通於辭，不通於辭而欲得於意，是豐於律而議樂，盲於度而議器也，亦誣而已矣」〔三〕。進而戴侗指出：

六書者，群經諸子百氏之通釋也。六書苟通，由是而往，天下之書，不待注疏皆可讀也。六書不通，而以臆說謬為之注疏，是瞽而為向者也，只益其迷。

六書既通，參伍以變，觸類而長，極文字之變不能逃焉，故士惟弗學，學必先六書。〔三〕

六書者，格物致知之學，不可徒以為小學而已也。學文者必由是以入者，入學者先之。〔四〕

清人關於識字與讀經關係的論述與戴侗所述如出一轍。戴震說：「經之至者道也，所以明道者辭也，所以成辭者字也。必由字以通其辭，由辭以通其道。」可見，文字是一切學術的基礎，讀書明經要從考識文字始，已成為向來方家治學的經驗之談。而戴侗較早地全面論述了這一問題。

總之，戴侗撰述《六書故》是要為人們認識文字、正名辨物、讀書明經服務，進而「以通天下之故，以之正心、修身、齊家、治國、平天下，皆可以行其所無事矣」〔五〕。戴侗以考識文字為治學根本的看法是正確的，但推而廣之，以為「凡天地萬物之載具於六書，能治六書者，其知所以治天地萬物矣」〔六〕，則過分誇大了六書研究的作用。

（二）成書

《六書故》成書的具體時間不詳。

戴侗能完成《六書故》，是當時的社會歷史條件所促成的。這主要表現在：

〔一〕〔四〕《六書故》卷十四「振」下。

〔二〕〔三〕《六書故叙》。

〔五〕〔六〕《六書通釋》。

第一，以宋明理學爲代表的兩宋疑古思辨學風的影響

有宋一代在中國學術史上是一個特殊的時代，是一個推求義理、提倡思辨的時代，是一個學術自覺、學術變革的時代。宋人一反唐人恪守「五經、疏不破注」的陋習，敢於變革，創發新義，開一代疑古求真的風尚，對古典文獻的整理與研究從理論到實踐都有較大突破。自慶曆以後，劉敞、歐陽修等對經傳大膽懷疑，擺脫漢唐舊說，創發新義，發前人所未發，言前人所未言。先是劉敞撰《七經小傳》，開宋人評議漢儒之先聲。歐陽修撰《毛詩本義》《易童子問》，指陳漢代注釋的流弊，並對向來視爲經典的著作《爾雅》提出懷疑：「《爾雅》非聖人之書，不能無失。」^(一)此後理學大家朱熹《詩集傳》《周易本義》《四書章句集注》《楚辭集注》等著作中，更進一步刪削、顛倒經文，拋棄舊說，敢於懷疑，多有創見。從師承關係看，戴侗受程朱理學的影響是必然的。戴侗之父戴蒙曾從學於朱熹，戴侗又深受其父的薰陶。受理學疑古思辨精神的影響，戴侗對小學的研究，敢於懷疑權威，提出新見，他時時以探究小學問題的根本之「理」爲己任。正如他自叙《六書故》創作緣由所說：「夫不明於文而欲通於辭，不通於辭而欲得於意，是聾於律而議樂，盲於度而議器也，亦誣而已矣。先人既以是教於家，且將因許氏之遺文訂其得失，以傳於家塾而不果成。小子懼先志之墜，爰摭舊聞，輯成三十三卷，《通釋》一卷。」^(二)可見，戴侗正是承繼其父訂正《說文解字》之志而撰成《六書故》。因此在《六書故》中戴侗直言《說文解字》謬誤的屢見不鮮，指斥《爾雅》的也隨處可見。當然也有一些指責是錯誤的。但他不恪守權威，不以權威爲是的精神，確是宋儒一貫風格的體現。

在一些具體問題的研究中，也正是理學家的思想給了戴侗認識問題的新理論視角。程朱理學認爲「理」與「器」是一對對立統一的範疇。「理」是「形而上」的「道」，是「抽象」的；「器」即個體的事物，是「形而下」的，是「具體」的。朱熹說：「形而上者，無形無影是此理；形而下者，有情有狀是此器。」有某物即有某理，某物是其理的具體實例。「格物窮理」是理學家的使命。戴侗深明「道」與「器」的關係，他在探討詞義引申的規律時認爲，具體的詞義之所以能引申出抽象的意義，就是因爲詞義的引申體現了「器」與「道」、「具體」與「抽象」的物理關係。他說：「夫有物則有則，則非離物也；有器則有道，道非離器也。」「聖人因器以著象，立象以盡意，引而申之，觸類而長之，而天下之精義靡有遺焉。」^(三)戴侗關於「道與器」的闡述與程朱理學如出一轍，足見其所受影響之一斑。

(一) 《小學考》卷三。

(二) 《六書故叙》。

(三) 《六書通釋》，下文未注出處者，均見此文。

第二，以宋代爲主的語言文字學的研究成果爲基礎

同時代及先代語言文字研究的成果是戴侗撰著《六書故》廣泛而堅實的基礎。

宋代語言文字學的研究，無論從方法論還是從新材料的發現上，都不同於先代，都取得了較大的成就，對後來的研究者啓迪不少，可以說元明清以來學者們對許多問題的研究，實際上宋代學者已開其先。戴侗能够在文字研究上取得一些成績，與宋代學者的學術積累是分不開的。如宋代王安石的《字說》、王聖美的「右文說」，都從一個新的角度對《說文解字》以來的文字學理論提出了挑戰，都在試圖探討語音與語義的特殊關係。雖然王氏的《字說》招來不少非議，但其追尋音義關係的意圖是值得肯定的。王聖美「右文說」對音義關係的探討基本上是正確的。戴侗對「六書推類」的研究、對同族字的系聯，實際上是對王聖美「右文說」的進一步發展與完善，使這一理論更加系統化、條理化。

清代及近代的語言文字學研究之所以能够取得豐碩的成果，其受王聖美以來「右文說」的影響是一個極爲重要的原因。再如金石學在宋代有長足發展，歐陽修《集古錄》、趙明誠《金石錄》都是較早系統地研究銅器的著作，較早地研究金石文字的是薛尚功的《歷代鐘鼎彝器款識法帖》。金石學的興旺發達，促使戴侗在《六書故》的文字考釋中大膽引用金文字形及銅器款識，取得了不少的成就。《說文》之學在宋代的发展也是前代不可比擬的。大、小徐對《說文解字》的研究在中國文字學史上是十分突出的，可謂《說文解字》的功臣。此後鄭樵的《說文解字》研究更是獨樹一幟，其《通志·六書略》關於文字、關於許慎《說文解字》的研究多有創見。戴侗《六書故》於大、小徐及鄭樵的文字學觀點取證不少，戴侗的一些觀點受他們的影響是顯而易見的，如「文字的母子說」等。

自漢許慎《說文解字》以來的歷代字書，給戴侗撰著《六書故》提供了可資借鑒的豐富資料。戴侗在《六書通釋》中對此有過明確說明：「凡字書有二：以文求之者，其傳於今則有《說文》《玉篇》《類篇》諸書焉；以聲求之者，則有《唐韻》《集韻》諸書焉。」自《說文》之後各種字書，戴侗屢加稱引，達三十多種，舉其要者有：《釋名》《字林》《玉篇》《廣雅》《切韻》《廣韻》《集韻》《鐘鼎篆韻》《汗簡》《古文四聲韻》《古今字詁》《字詁》《古今字林》《通俗文》《三蒼解詁》《說文篆韻譜》等等。前代字書爲《六書故》的成書提供了堅實的基礎。

此外，戴侗在《六書故》中還引用了大量的經傳注疏資料，條分縷析，詳加考辨，這都保證了其釋義的科學性。

第三，以「父子昆弟自爲師友」爲特徵的家學熏陶

戴侗生長於書香門第。因此，《六書故》的成書得力於戴侗的特殊家學是顯而易見的。如元代趙鳳儀在《六書故序》中所說：「公之父蒙從學於武夷，兄仔舉郡孝廉，父子昆弟，自爲師友，是書之成，淵源有自。」

在《六書故》及《六書通釋》中，戴侗也屢次提到家學對自己的影響。如《六書故叙》開首第一句話即是：「侗也聞諸先人曰：學莫大於格物，格物之方取數多者，書也，天地萬物、古今萬事皆聚於書。」繼而戴侗闡述「六書」之重要，認為「六書」是「入學之戶門，學者之所同先也」，其《六書故》即據先人遺訓，承先人之志編述而成。如在「道」下所言：「六書非小學也，侗故因先訓而備論之。」因此，可以說，戴侗關於文字的一些論述，其實來自於他的父親兄長及親戚，沒有他們的熏陶與教導，戴侗是不可能寫出這樣有特色的文字學著作的。

第四，以「嚴謹、求實」為目標的治學追求

清代學者桂馥《說文義證》把唐宋以來的小學研究分為兩派：一為「尊守點畫者」，一為「私逞臆說者」，將王安石《字說》、楊桓《六書統》、周伯琦《六書正詁》與戴侗《六書故》劃歸此派。桂氏之說欠公允。清《四庫全書總目·經部·小學類》對《六書故》的評價倒較為客觀：「其苦心考據，亦有不可盡泯者，略其紕謬而取其精要，於六書亦未嘗無所發明也。」戴侗在撰著《六書故》時不迷信權威，不盲從，如他所說「學者當唯是之從，不可據古而非今也」^(一)。他於文字的說解絕不信口雌黃，他積三十年之功完成《六書故》，所追求的是通過一番苦心考證，透過迷霧，追尋文字表義之本，探討文字發展演變的規律。他於文字的說解考證都旁徵博引，達到信而有證。如他在《六書通釋》中所說：

欲以一方之見而盡萬物之載，難矣。況其名物錯糅，州異而縣殊，以名而求諸書，固常不盡，以字而求其物，又多不得。予書非能盡物也，姑著其有徵而信者焉，其所不知，以俟知者。

予為六書三十年而才苟完，每參校一部，攤書滿案，左采右獲，手疲目眩。

他常撫書而嘆：「孰知夫作書者之難哉！」如元趙鳳儀在刊刻《六書故》所寫的《序》中所評價的：「群經子史百家之書，莫不爰據，示有徵也，析為部九，卷三十有三。約而不遺，通而不鑿。」趙氏的評價是符合實際的。可見戴侗的寫作態度、治學追求，也正因此，其於文字的考證才有所發明。

戴侗撰著《六書故》歷時三十年，但在《六書通釋》中他仍幾次提到對其著作的不滿意：「予為六書三十年而未卒功，非直不敏不勤，蓋不敢遽成也。天地萬物之載，一形諸書矣。時有今古，方有南北，天地之產，萬不足名也。以一人之心知一方之聞見，而自以為能備天地萬物之載，誣矣。予觀古今字書，皆不免舛複疏落之失，蓋事物之浩繁錯糅，紀述者莫難焉。予之遲遲於卒

書者，非直不敏不動，蓋有待也。」戴侗所述是客觀的。因此，對於那些不懂的問題，他並沒有強爲之說，而是留待智者。如戴侗在《六書故叙》中所說：「其所不知，固闕如也；抑其所知，亦焉敢自是乎哉？」在《六書通釋》中他進一步說：「聖人既沒，百家蜂起，曲徑敗道，巧言亂德，皆由於鑿也。侗於六書，其所不知，蓋闕如也，不敢鑿也。以鑿爲知，其於疑也，可以無闕矣，其於天，則倍之逾遠。聖人之道不明，六書之學不講，學者各以其知馳騁於穿鑿之途，《詩》《書》六藝之說，始不勝其異，其鑿彌深，其知彌遠，此侗之先君子所以拳拳於六書，而侗之所以不敢鑿爲之說也。」因此在《六書故》中戴侗專闢卷三十三爲「疑」，此外，於每卷都還有「某之疑」，而在注釋中他於不明之處往往注曰「疑某某、未可曉、未喻、未詳、亦不可知、闕疑」等。這種不强爲之說解、實事求是的「闕疑」精神是值得稱道並發揚光大的。

三、《六書故》的版本

戴侗在《六書故叙》中稱，他繼承先人由文以通辭，由辭以通意的治學傳統，「爰摭舊聞，輯成三十三卷，《通釋》一卷。其所不知，固闕如也；抑其所知，亦焉敢自是乎哉？姑藏家塾，以俟君子。」說明《六書故》成書後，當時並未刊印。

最早刊印《六書故》的當是元代趙鳳儀，他在元延祐戊午（一三一八）來永嘉赴任，戴侗的孫子戴奎將家藏《六書故》稿獻出。趙鳳儀作於元延祐庚申（一三二〇）冬十月的《六書故序》稱他到任後，「郡博士與諸儒咸謂是書誠有益於經訓，宜傳以惠後學。……明年捐奉廩以倡刻而度諸閣」。由此可知，《六書故》的最早刊本爲元趙鳳儀延祐庚申（一三二〇）年刊本（一）。國家圖書館存《六書故》殘本十卷六冊。據今人王重民研究，此係元刊殘本。僅存卷六，卷十四、十五，卷十七、十八，卷二十，卷二十二、二十三，卷二十五、二十六。每半頁七行，行十七字。卷末有「孫奎謹校」字樣，卷內有「部省書畫之印、禮部評檢書畫關防」，關防上有墨書「溫字十六號」。此當即後來所加蓋。國圖所存元刊殘本是現存所見《六書故》最早的本子，當即趙鳳儀刊本之殘存。

明影抄元刊本，溫州市圖書館藏，爲近代永嘉黃氏（群）敬鄉樓舊藏。卷首及扉頁有「汲古主人印、子晉印、壽陽祁氏藏書、明善堂所見書畫印記、袁猗齋賞鑒圖書、尚鄉師保之家」等明清藏家印記，卷末有「黃群過目」印記。是本紙葉高二四〇毫米，闊

（一）錢劍夫認爲：「趙鳳儀《序》則謂是書刻於元仁宗延祐元年（一三二四）。」參《中國古代字典辭典概論》二六九頁，商務印書館一九八六年。劉葉秋《中國字典史略》（中華書局一九八三年）、何九盈《中國古代語言學史》（河南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五年）認爲刻於延祐七年（一三二〇）。

一五六毫米，左右雙欄，半頁七行，行十七字，楷書。白口，雙黑魚尾。是本書口大多標記本葉所刻字數（分大字、小字計數），多標在上白口，也有標在下白口的，如《六書故》第一一葉上白口標「大百十二，小六十四」字樣，第二葉上白口標有「大六十九，小百七十四」字樣，經計數，大字包括字頭，小字爲本葉注釋字總數。是本每卷頁碼序號「二十」，有時寫作「廿」，「四」，有時寫作「三」，全書並不統一。是本下白口多標有刻工姓名、姓或名，如《六書故》第一一葉書口下端標有「張云谷」，第二葉只標「云谷」，三、四葉標「云」，第五、六葉標「俊」，但第七到十葉未標。有時候刻工寫在上白口，或者下白口，頁碼序號的緊右邊或左邊。書口其他刻工姓名字有「玉、邵、卬、明、王、伯大、伯、徐、洪澤、周、正、同、宋、裕、日、大、主、商、真、丁、一玉、合、大、吉、口、下、佐、左」。由於年代久遠，溫州市圖書館藏本第二十卷十四葉前面五行起缺二十二字；第二十六卷二十七葉後面三行、五行「左氏傳」下各缺五字；第三十一卷十八葉前面七行「又曰哀」下缺三字，下面一行夾注「鄭荀董」下缺四字^(一)。是本爲現存較早、價值較大的《六書故》版本。是本前有「趙鳳儀序、六書故叙、王誌跋、袁大壯六書故賦、六書故目、六書故通釋」等。

此後，明萬曆三十六年戊申（一六〇八）秋日嶺南張萱於懸塵雲據秘閣藏木雕版出的新校訂本^(二)，秘閣所藏當爲元刊本，因張萱於明萬曆三十三年（一六〇五）奉命整理內閣藏書（內閣藏書多爲宋金元善本），並編有《內閣書目》八卷，是書著錄有《六書故》二十冊，全本，又有三十三冊本不全，標明作者爲「宋永嘉戴侗」^(三)。此本原題「永嘉戴侗著，明嶺南張萱訂」。張萱校訂《六書故》，將元刊本中的「六書故通釋」改爲「六書通釋」，並增加了幾處按語，有的標爲「萱曰」。此書分爲十六冊，楷書，行款基本上與元刊本同，白口，半頁七行行十七字，注釋小字雙行三十四字。此本版框略小於元刊本，每卷卷末標有男××校字樣，計有四男，即「男張元光、男張元瑩、男張元炳、男張元渙」，四人當爲張萱之子。是書偶在下白口右處標出當頁所刻字數以及刻工姓名或姓或名，刻工名姓計有：劉應祥、賞宇、徐太、楊臣、楊文、蔡守、胡鳳、劉祥、秦、劉、楊、王、式等，其中「劉」爲簡體字「刘」。是書吉林省圖書館、廣東省中山圖書館有藏^(四)，另美國國會圖書館有藏，書內有「棟亭曹氏藏書」印記^(五)。

(一) 參《溫州文獻叢書》之《六書故》三頁，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二〇〇六年。

(二) 參吉林省圖書館藏張萱校訂本《六書故》卷十五末題記。

(三) 明張萱《內閣藏書目錄》卷五「字學部」，三頁，載民國吳興張均衡輯《適園叢書》第一集。

(四) 《中國古籍善本總目·經部》一百六十九頁，線裝書局二〇〇五年。

(五) 參王重民《中國善本書提要·經部·小學類·六書故》。

清代西蜀李鼎元刊本，刻於乾隆四十九年（一七八四）。是本前有趙鳳儀《六書故序》，還有李氏的《重刻六書故序》。李氏在《序》中稱「余在翰林職司校理，得見宋刻原本。恐其流傳日少，六書之故無從求正，因手自抄錄，細加讎校，選工重刻，以公同好」。李氏重刊《六書故》之功不可沒，但《序》中云「得見宋刻原本」，實爲虛言。李氏刊本收錄元代趙鳳儀《六書故序》，趙氏在《序》中已明言據戴侗之孫所獻家藏書稿刊刻，趙氏刊本即元刊本，當是《六書故》的最早刊本，再則，戴侗生長於南宋，終老於元朝初年，戴氏屢言積三十年之功完成《六書故》，因此，其書成稿也當在元朝初年，這樣看來，《六書故》是不可能沒有宋本的。李本版式也異於明影抄元本，楷書，四周單欄，半頁七行，行十七字。白口，無魚尾。書口標有「六書故弟×」字樣，並有頁碼。李本每卷第二行標有「永嘉戴侗著 西蜀李鼎元校刊」字樣。從李氏《重刻六書故序》可知，明嶺南張萱刻本「流傳於世者甚少，購之書肆絕不可得」；從對李氏刊本與張萱校訂本的比較可以看出，李本完全依照張萱校訂本重刻，版式、全書分卷、每卷頁次以及每葉起迄字都完全一致；再從校勘記看，也可斷定李氏刊本以明張萱校訂本爲底本，因爲明張萱校訂本把《六書故通釋》改爲《六書通釋》，李本同，正文注釋中有幾處張萱所加的話，李本悉數照刻，如卷二第七頁「晤」下有「萱曰又人之相見曰晤」兩行小字；卷六第八十二頁「泣」下有「萱曰又與澀通內經寒氣入經稽遲泣而不行泣乃澀也」共二十二字；卷七第十二頁「璜」下有「萱曰即玦也古不謂之玦而謂之璜」十四字；卷二十四第二十頁「營」下有「萱曰一云香草」六字。這在元刊本以及明影抄元本中都是不可能有的。從李本與元殘本、明影抄元本校勘記看，李本與此兩本多異，因此也可以斷定，李氏可能連元本以及明影抄元本都沒有看到，如李本卷十四第五頁「把」下「一子爲把」，非，元殘本、明影抄元本作「一手爲把」，是。同類情況在卷十四有七條，足見元殘本、明影抄元本一脈相承，李本承張萱本而來。李氏在重刻時對張萱校訂本個別訛缺之處有校訂，但也有漏刻整葉的問題，如明張萱校訂本卷四有「又三十六」頁，李氏刻本漏刻此頁。總體來說，李本與明張萱校訂本不同的地方少。

此外，另有日本翻刻李氏本，開卷有「紀伊小原八三郎源良直藏書之記」，國家圖書館有存。

《四庫全書》本。清修《四庫全書》在「經部·小學類·字書之屬」收錄了《六書故》，所據爲兩江總督采進本，不知具體爲何本。是本很有可能依明代張萱刊本，因爲多處照錄張氏校語。是本校勘品質較差。抄寫者依據文意，常常改動文字，如卷九第十七頁「故先王爲制」，明影抄元本同，四庫本改爲「故先王爲制」，符合文意，但有徑改原文之嫌。《四庫全書》收錄《六書故》時基本上按規範楷書重新謄抄，將《六書故》中原來的隸古定字全部加以改正。特別是把原書中有礙清廷的字眼隨意改動，如《六書通釋》第二十三頁「狄教也」，四庫本改爲「異教也」。是本校於乾隆四十六年（一七八一），前有提要，評價《六書故》之是非功過，持論較爲公允。「提要」後爲《六書通釋》並三十三卷正文。囿於體例，是本沒有收錄戴侗《自叙》及《六書故目》。

另有清同治年間《小學匯函》本。劉葉秋《中國字典史略》、錢劍夫《中國古代字典辭典概論》均持此說。查檢叢書《小學匯

函》，並未收錄《六書故》。

明代凌迪知《古今萬姓統譜》稱戴侗所述有「《六書故》內外篇」，疑「內外篇」所指當爲《六書故》正文及前所附《六書故通釋》。

元本殘缺，明影抄元本不易見且有幾處缺頁，《四庫全書》本雖易見，但因編入時手自抄錄，錯訛較多，是較差的本子，使用當慎。因此李鼎元刊本爲自清以來流傳較廣且較爲完整的本子。李氏刊本雕刻精良，保存了原書大量隸古定字。本書所用爲李鼎元刊本。

四、《六書故》的體例

在《六書故目》《六書故叙》及《六書通釋》中，戴侗闡述了他編纂《六書故》的基本原則與體例。結合這三篇所述及《六書故》一書的具體情況，綜括《六書故》體例如下，以便讀者瞭解、使用《六書故》。

(一) 說解體例

《六書故》對於文字的說解，必在字頭後先列古字形，次列反切，然後字義，間或析形。如(一)：

晚 縛遠切，日薄暮也。(卷二)

棋 渠之切，福也。《詩》云：「壽考維祺，以介景福。」毛氏曰：「吉也。」又作祺。(二)(卷三)

第一，注音

《六書故》說解體例先注反切。如《六書通釋》所說：「侗嘗謂當先叙其聲，次叙其文，次叙其名，然後製作之道備矣。聲，形而上者也；文，形而下者也；非文則無以著其聲，故先文而繼以聲。聲，陽也，文，陰也；聲爲經，文爲緯；聲圓而文方，聲備而文不足。」因此，凡一詞的多個義項，戴侗注意從聲音上加以區別，不同義項，注明不同的反切。如：

冥 莫經切，於書傳爲晦冥。海水深黑故曰冥海。別作溟。又上聲，日入也。別作暝。又莫曆切。《周官》：「冥氏掌設弧張，爲弮撓以攻猛獸。」《說文》曰：「冥，幽也。从日、从六，冂聲。日數十，十六日而月始虧幽也。」(卷二)

(一) 因排版原因，字頭後之古字形一律省去。

(二) 因排版原因，《六書故》中雙行小字注均排爲小五號字。

第二，釋義

《六書故》釋義較爲全面系統。一般先列本義，依次爲引申義、假借義。釋義大都引文獻爲證。此外對一些字義引用其他資料加以考證。正如戴侗所說（一）：「凡訓義正而通者，大書，不著所出，衆之所同，非一家言也；義之隱者，表其所出，示有徵也。凡義之疑者，注於下方，疑於義者，雖先秦古書皆羅之，核於義者，雖後出必進之。」可見，《六書故》凡大書者，均爲「訓義正而通者」，即可成定論的說解。凡雙行小字，均爲存異說或戴侗對一些問題的考辨。如：

昆 古渾切，於經傳爲昆弟、昆兄也。又作𪔐。又爲後昆。《書》曰：「垂裕後昆。」又曰：「昆命于元龜。」孔氏曰：「後也。」按：《書》言後昆，則昆不可訓後。又爲昆蟲。《記》曰：「昆蟲毋作。」《說文》曰：「昆，同也。从日，从比。」又作「𪔐」，曰：「蟲總名也。讀若昆。」說具蟲下。又爲昆侖，渾厚之象也，義取其聲。西方之山隴然渾敦，故謂之昆侖。別作崑崙，俗呼昆侖。昆或讀如鶻、或讀如汨，義皆如其聲。（卷二）

「昆」下共羅列了由書傳歸納來的四個義項，並在有關義項下對相關問題作了說明。

《六書故》對人們所共知的一些詞常注以「義不待釋、義不待訓」。如卷三「煙，於前切，義不待釋」。卷十三「悲，逋眉切，義不待訓」。卷十三「悲，衢遇切，義不待釋」。對此，《六書通釋》給予說明：

有一義而後創一字，以此釋彼，終不近之。如愛、怒、怨、懼、恩、惠、喜、悅、憤、慍、憂、悲之類，人所通曉，字書引喻，其義反差。凡人之所通曉、不待注解者，皆不贅解。

此說不無道理，但從字典使用者的角度考慮，則頗不便使用。這應該說是《六書故》的一個不足之處。

《六書故》釋義還採用參見法以減少篇幅。書中常用「說具某下、詳具某下、義見某下」等術語表示參見。如上所引「昆」字下有「說具蟲下」一語。再如卷十四「抗，苦浪切，敵拒也。又因之爲抗張。《詩》云：『大侯既抗。』《記》曰：……古單作亢。詳具亢下。《說文》：『抗，扞也。』或作杭」。

第三，字形

《六書故》對字形的說解主要以「文、字」的父子相傳而貫穿。由「文」生「字」，由「字」再生其他字，如同由父生子，子

再生孫，而每一代的孳生按六書中的象形、指事、會意、諧聲、轉注方式排列。如卷二十九「刀」部字族。在編排上父、子、孫、重孫輩字依次低一格編排，以示等級輩分的差異，也使讀者一目瞭然。要說明的是，六書分析中的「某之疑」，是指對其六書方式存而不論，以示審慎。

(二) 分類編排

《六書故》的分部是受到指責較多的一個問題。最先指斥的是元吾邱衍^(一)：「編首次源，以門類爲次第，倉頡之法到此地爲一厄矣。」《四庫全書總目·經部·小學類·六書故》云：「盡變《說文》之部分，實自侗始。」這些指責都是從維護《說文解字》正統權威的角度而發。現代著名文字學家唐蘭的評價則較爲公允，他認爲^(二)：「戴侗的書共三十三卷，又《六書通釋》一卷，書內分九類。單就這一點說，已經超出鄭氏（鄭樵）之上，不像他那樣雜亂無章了。在九類裏面，又分出四百七十九目，其中一百八十八是文，四十五是疑文，二百四十五是字。文是母，字是子，所以只有文才是最原形的文字……他的學說有錯誤，但系統的完密，是很可佩服的。」

客觀地評價《六書故》的分部系統，我們才能發現它的特色和價值所在。

第一，「方以類聚，物以群分」

《說文解字》確立五百四十個部首以統率九千三百五十三個字，其編排原則如《說文解字·叙》所說：「方以類聚，物以群分，同條牽屬，共理相貫。雜而不越，據形系聯，引而申之，以究萬源。」《說文解字》所說的「類」，據段玉裁《說文解字注》研究，是指同部（首）者以類相聚，而形成群分之五百四十部。而五百四十部之間的排列「據形系聯」，即凡形體相關或相近者，均按次序排列。而《六書故·六書通釋》所說「方以類聚，物以群分」是爲了「辨其族」類，因此把所收的字按意義性質加以劃分，共分爲九類，即數、天文、地理、人、動物、植物、工事以及不能歸入七類的雜類和構形不明或持懷疑態度的疑類。同一類中按同一造字方式孳生的字也是把意義相關的排列在一起。爲什麼按這一順序排列呢？《六書通釋》解釋說：「侗之爲書也，先契以本文，立一以起數，是故數爲首；次二曰天，凡本乎天者皆從上；次三曰地，凡本乎地者皆從下；次四曰人；次五曰動物；次六曰植物；次七曰工事，七者備矣。歸餘於雜，綴疑於末，而六書之道盡焉。」戴侗對這一分類很推崇，但有誇大之嫌，他說：「簡而不遺，繁而不亂，知吾說者，之於天地萬物也，其如示諸掌乎。」不過這一分類有其特色所在。雖然在戴侗《六書故》之前，南朝梁顧野王的《玉篇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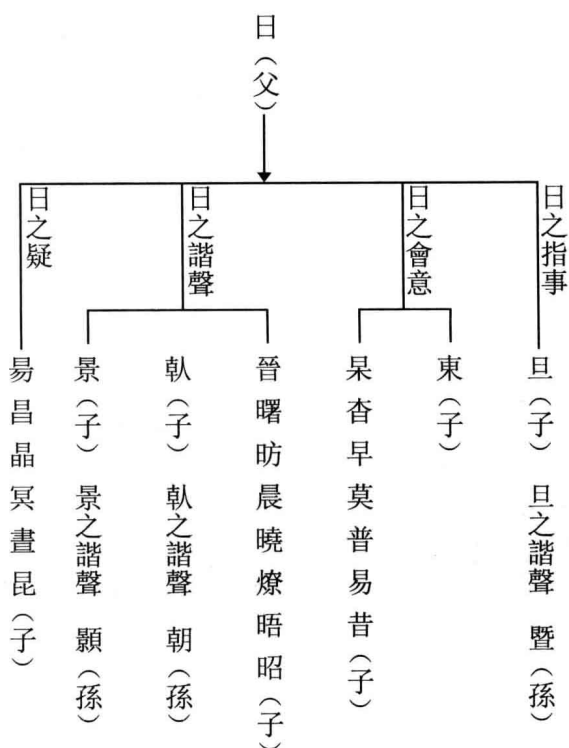
(一) 《學古編》（卷下）。

(二) 《古文字學導論》三六九頁，齊魯書社一九八一年。

已打亂了《說文解字》五百四十部「據形系聯」的編排原則，而是按部首所表示義類分部，如卷六將「手、収、攴、舛、臼、爪、殳、門、火、又」等部歸併在一起，但《六書故》是第一部明確按義類編排漢字的字典，其開創之功是不可沒的。

第二，「父以聯子，子以聯孫」

在「方以類聚，物以群分」的分類之下，即在每一類中，《六書故》又按「父以聯子，子以聯孫」的孳生方式以「統其宗」族，以文生字的方式，如父生子，子生孫，孫又生孫，從而形成一個個大的漢字字族。原書還在行款編排格式上採取父輩字頂格排，子、孫、重孫輩依次降一格排，以表示不同的輩分。如日部，《說文解字》共收七十字。《六書故》卷二「日」下所收子輩字有「旦、東、軌、景」四字，而「旦、東、軌」在《說文解字》中均為獨立的部首。而在《六書故》中這些字屬於子輩，子輩的「旦、東、軌、景」又依次統領一些字，這些字即孫子輩。條理井然。排列如下：



按這種以類相從與分化孳乳相結合的特殊分部編排方式，戴侗認為可以收到「視繁若寡而御萬若一」的效果。不過這一編排方式的弱點在於，以類相從與分化孳乳間的矛盾難以處理。如歸某文為某類，但由此文孳生的一組字卻不一定都能歸併到這一大